

江苏广信感光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独立董事辞职暨提名独立董事候选人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独立董事辞职的情况

江苏广信感光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于近日收到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陈长生先生递交的书面辞职申请，陈长生先生因个人原因申请辞去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召集人、战略委员会委员职务。辞职后，陈长生先生将不再担任公司其他职务。

鉴于陈长生先生的辞职将导致公司独立董事人数少于董事会成员的三分之一，根据《公司法》《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陈长生先生的辞职申请将在公司股东大会选举产生新的独立董事后生效。陈长生先生在此期间仍将按照有关规定继续履行独立董事及其在公司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委员的职责。

陈长生先生的原定任期为2023年12月21日召开的2023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通过之日起三年，截至本公告披露日，陈长生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亦不存在应当履行而未履行的承诺事项。

陈长生先生在担任公司独立董事期间独立公正、勤勉尽责，为保护广大投资者的合法权益，促进公司规范运作发挥了积极作用，公司及董事会衷心感谢陈长生先生任职期间为公司发展做出的贡献。

二、提名独立董事候选人的情况

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于2024年4月26日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董事会提名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董事会提名王健先生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附后），任期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五届董事会届满换届之日止。在股东大会同意聘任王健先生为独立董事后，将同时担任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召集人、战略委员会委员职务。

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对独立董事候选人王健先生的任职资格进行了审查，

确认王健先生符合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的任职资格和独立性的要求，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因此发表了同意的审查意见。

独立董事候选人王健先生已取得深圳证券交易所认可的相关培训证明材料，独立董事候选人任职资格和独立性尚需经深交所审核无异议后方可提交股东大会审议，若深交所无异议，独立董事将由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选举产生，任期与第五届董事会任期一致。

特此公告。

江苏广信感光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 年 4 月 29 日

附件：

王健先生简历：

王健：男，1972年10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北京印刷学院学士学位，中国印刷科学技术研究所工程师，全国印刷机械标准化技术委员会丝网印刷设备分技术委员会副主任委员。1994年7月-2003年9月任中国印刷科学技术研究所团委书记、苹果彩印技术中心副主任、《印刷质量与标准化》编辑部副主任；2003年10月-2009年6月任北京印刷机械研究所《网印工业》编辑部市场部主任；2009年7月-2020年5月任中国印刷及设备器材工业协会丝网印刷分会秘书长；2009年7月至今任《网印工业》杂志社有限公司总经理；2020年6月至今任中国印刷及设备器材工业协会副秘书长。

截至本公告日，王健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与其他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及其他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王健先生从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尚未有明确结论意见的情形；不存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独立董事的情形；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第3.2.3条所规定的情形；不是失信被执行人。王健先生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公司章程》及其他法律法规关于担任公司独立董事的相关规定。